

证券简称：宝成股份 证券代码：831372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7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17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日常性关联交易

交易对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公司锅炉销售收入	800 万元
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公司房屋租赁支出	150 万元
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公司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支出	50 万元
天津宝成机械集	控股股东、	公司融资被担	最高额不超过

团有限公司、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宝成热泵有限公司、柴宝成、张玉敏、柴宝祥、李会芳、柴宝奎、董俊生、刘凤兰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股东和股东配偶	保	38,000 万元
---	------------------	---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宝成

注册资本：12,8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东泥沽

成立日期：1996年2月18日

经营范围：民用炉具、特种热载体设备、燃油器具制作、销售、安装（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钢材、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焊接技术培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普通货运（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隋延英

注册资本：4,68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旅馆、餐饮、游泳馆、公共浴室、保龄球、会议服务；日用百货、国产卷烟零售；物业管理；教育信息咨询（中介信息及出国留学信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天津宝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宝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

成立日期：1996年2月1日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特种热载体设备、燃油器具的安装（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天津宝成热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宝奎

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海河二道闸南

成立日期：2003年4月23日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环境科学和生态工程、整合技术开发、应用；暖通、空调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服务及相关配套产品设计、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审批的经营项目及有效期限均以许可证或资质证为准）

（五）柴宝成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宝成新村1号楼2门301号

（六）张玉敏

柴宝成配偶，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宝成新村1号楼2门301号

（七）柴宝祥

公司股东、董事，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惠苑里9号楼2门302号

（八）李会芳

柴宝祥配偶，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惠苑里9号楼2门302号

（九）柴宝奎

公司股东、董事，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双桥河镇东泥沽村6区1号

（十）董俊生

公司股东、董事、总裁，住所：天津市和平区马场道16号

（十一）刘凤兰

董俊生配偶，住所：天津市和平区马场道16号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一）公司与天津宝成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成集团”）发生的锅炉销售关联交易主要为宝成股份设立后，承接了原宝成集团未执行完毕的合同产生的。2010年12月，公司成立时，宝成集团将与锅炉和压力容器生产相关的资产、业务和人员转移到宝成股份，宝成集团不再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安装业务。原宝成集团与客户签署的未执行完毕的合同，由宝成股份承接后，按照原合同的要求组织生产，但限于当初原合同的签约主体为宝成集团，

故公司先与宝成集团按照原合同价格结算，再由宝成集团最终与客户结算。公司承接的原宝成集团未执行完毕的合同与原合同金额一致。上述事项涉及的合同执行完毕后，公司不会与宝成集团再发生大额的销售业务。

(二)公司租赁宝成集团坐落于天津市津南区双桥河镇欣欣中路9号的办公楼的部分楼层作为办公使用，每平方米月租金12元，预计年支付租金为150万元，该项交易系公司正常办公所必需。

(三)公司与天津宝成宾馆有限公司之间的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关联交易主要为招待费及餐费，系为公司日常经营的必要支出。

(四)为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由宝成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企业、股东和股东配偶共同为公司的融资活动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8,000万元的担保，此项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须。

四、定价依据、公允性

(一)公司与宝成集团之间的锅炉销售业务系按照宝成集团与最终客户签订的合同价格确定，租赁宝成集团的房屋及与天津宝成宾馆之间的关联交易系按市场价格确定，上述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宝成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企业、股东和股东配偶为公司的融资活动提供担保不收取费用。

五、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中关联事项的表决。

上述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七、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根据需要，按照实际情况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签订相关协议。

八、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实事求是、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九、备查文件目录

经参会董事签字通过的《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天津宝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